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
-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1 年 1 月 26 日在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含独立董事 3 人），亲自出席董事 7 人；
-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JIA JITAO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战略配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战略配售的认购，总出资 7,000,000 元，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战略配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